

古今多少事 都在评判中

《三国演义》开篇词浅析

■梁化乐

年少时读《三国》，读得朦朦胧胧，对其开篇词明代词人杨慎作的这首“临江仙”并没太多注意，只是匆匆一瞥，赶紧去看下面丰富的情节和精彩的故事了。前些年，这首词在电视剧《三国演义》中以《滚滚长江东逝水》为名，被谱成了主题曲，经歌唱家杨洪基反复演唱，成了家喻户晓的歌曲。无数观众陶醉在杨洪基低沉浑厚的音质和大江滔滔东去的画面里，不知不觉中受到这首词的影响。甚至，农民歌手大衣哥朱之文也因学唱这首歌而在歌坛走红，可见其影响之大。因而，现在我们有必要梳理一下，看看这首词里究竟包含了些什么内容，有没有发霉的东西和不易察觉的毒素。

作为一部书的开篇词，对这部书肯定是起到提纲挈领的作用，不然罗贯中不会拿来用。这首词反映了杨慎和罗贯中什么样的情怀和世界观呢？让我们来简单分析一下：上片的前两句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”是作者对历史的感慨，他的意思是，随着时间的演进，英雄们都已不在了，但滚滚江水依然浩浩东流，汹涌澎湃；浪花依然翻来滚去，没有止息。但，作者并不仅仅是发发感慨而已，他接着写道：是非成败转头空，青山依旧在，几度夕阳红。好像依然是 在感叹：许多年过去了，青山还在那里，青青翠翠的模样；夕阳照样红艳，一度又一度。是非成败不必再议论了，因为英雄们早已不在，这还不是转头即空的事吗？这三句的核心是“转头空”三个字。作者认为，是也转头空，非也转头空，成也转头空，败也转头空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人世间的事全部转头即空。在这里，作者这首词的主旨思想体现了出来。他不认为是非还有再议的必要，成败还有重新评判的可能，而是对历史强调了空的概念。空是什么？空即是虚无。作为三国历史小说的作者，理应以史为鉴，对千年前的那段历史有更更新的观照，更高的评说，对人性是非有更严肃的评判，但作者显然让我们失望了，他只是归结到空，归结到虚无主义完事。他的立足点没有高于千年前的三国历史，他无力对三国历史呈现自己的深度评判。

再看下片：白发渔樵江渚上，惯看秋月春风。一壶浊酒喜相逢，古今多少事，都在笑谈中。这下片比上片更过分：由于作者对历史没有基本的是非意识和人性观念，因而把历史上发生的事作为了闲来无事的谈资。历史上发生的一切，都在白发渔翁和白发樵夫的谈笑之中了。杀人也罢，屠城也罢，人性灭绝也罢，罪恶滔天也罢，都在一壶浊酒的推杯换盏之间中化为轻松的谈笑了。问题是这些历史，这些历史人物和历史故事并都不是可以一笑了之的事，而是应该重新认知，重新评价的事。我们不能也不应轻易放过那些恶迹斑斑的人，放过那些为了一己私利而挑起战争硝烟，置民众于水火之中而不顾的人，要把这些人牢牢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，让民众看清他们的嘴脸，并作为一种警示，让后人不敢如此作恶乱为，不然会遭世人永远的唾骂。三国90余年的历史，其实就是一部战争史、割据史。割据的军阀们以种种借口，争城夺地，杀人如麻，他们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皇帝梦。就连打着匡扶汉室旗号的军阀刘备，也在曹丕称帝的第二年赶紧称帝，露出了其想当皇帝的真面目。能不称帝吗？显然不行。因为这是军阀们拼拼杀杀的最终目的。还有一点，在下片里，谈笑的主角是白发的渔夫和樵夫，这二人属于社会下层的体力劳动者，不会有什么文化历史知识，应该是没有能力来评判“古今多少事”的。或者说，主流意识形态对他们施加了全面的影响，包括他们接受的民间传说、听书和看戏。他们的谈论，不会超越当时的主流意识，也即统治集团意识。这样来看，白发渔樵的笑谈也即主流意识的谈笑了。

最后，再来说一下“英雄”这个词。作者在这首词的上片第二句中，曾涉及到英雄这个概念。他说“浪花淘尽英雄”。很明显，他是把在三国历史中争抢天下的曹操、刘备、孙权等军阀人物都看作英雄的。在汉语中，英雄一词，不应是个中性词，而应是一个褒义词。我以为，只有那些保家卫国，反抗外国侵略，或为了民众的福祉安危而拼命苦干，甚至流血牺牲的人，才配的上英雄的称号。如李广、文天祥，如在抗日战争中牺牲的将士们。曹操等搞割据争天下的军阀无论如何也算不上英雄。特别是曹操，他在董卓入京后，拒绝了董卓的任命，逃出洛阳，路过朋友吕伯奢家时，夜里听到有磨刀的声音，怀疑吕的家人要杀他，于是提剑杀了吕的全家。杀完才知人家是要杀猪宰羊来款待他。这是英雄吗？明明是个疑心特重的杀人犯。无论他后来干了什么好事，建立了什么样的功业，也抹杀不了杀人犯的身份。再如惨无人道的徐州屠城事件。公元193年秋，曹操的父亲曹嵩和弟弟曹德被徐州牧陶谦部将张闳抢劫并杀死。曹操大怒，亲提大军，直扑徐州，为父亲和弟弟报仇。陶谦逃到了郯城，曹操拿不到陶谦，就扫荡徐州，滥杀无辜，仅一次就在泗水边“坑杀男女数万口”，连泗水都被尸体堵塞，为之不流。这样一个丧心病狂的军阀头子，是英雄吗？再后来，他杀边让、杀祢衡、杀荀彧、杀杨修、杀孔融、杀崔琰，对持不同意见者，杀掉完事，又痛快又简单，省了有人敢再反对他。这样的人，可以称作乱世枭雄，但绝不可称作英雄。刘备、孙权等也都是类似人物，没有本质上的区别。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”这首歌，自电视剧《三国演义》开播以来，在社会上传播广泛，民众深受影响。我们对传统文化的态度是取其精华，去其糟粕，不能把糟粕的东西当成香饽饽，更不能任其谬论流传而不闻不问。因而，民众对《三国演义》这首开篇词应该有一个清醒的认识，而不是稀里糊涂地陶醉在歌手动情的演唱中，被它的毒素所感染，所侵袭。

青檀秋色正浓

■孙忠强

秋风古木前朝寺，
僧屋如巢自在栖。
黄叶拍天丹灶冷，
青檀绕殿碧云齐。
幽人到处鸟鸣谷，
樵子归时鹿饮溪。
尽日烟霞看不足，
买田结社此山西。

这首《青檀山》诗作，出自明代峰县人贾三近之手。贾三近官至兵部右侍郎，隆庆年间曾在家闲居，此间和其父贾梦龙鹿车载酒，啸咏山林，发起成立了“青檀诗社”，和峰县的同年好友、文人墨客于重阳节雅集青檀寺吟诗唱和时，留下了这首脍炙人口的诗作。诗人以清丽明快的笔调描绘了“青檀秋色”的迷人景致，抒发了作者内心深处对家乡的依依眷恋之情。

峰邑之内群山连绵，青檀山并不高大险峻，是何魅力让贾三近等宿儒耆旧、致仕官宦在此把盏临风？一年四季，春夏秋冬，青檀山为何扬名于重阳深秋？带着这一连串的疑问，我再一次走进这囿于冠世榴园深处的明珠，试着为这些疑问作些注解。

青檀山在唐朝叫作“云峰山”，物竞天择，不知何年何代，云峰山生长出了许多“青檀树”，为云峰山平添了别样风采，因此人们又把云峰山

唤作“青檀山”。现在这里繁衍生长着2000余棵青檀树，其中树龄在1500年左右的就有36棵。这些千年古檀阅尽人间沧桑，被大自然的鬼斧神工雕塑成一株株巨大的天然盆景。“迎客檀”热情地张开双臂，“樵子下山”面带收获的笑容，“怀中抱子”彰显合睦亲情，“孔雀开屏”、“凤凰展翅”、“鹿饮清溪”、“蛟龙腾空”，或禽或兽，惟妙惟肖，栩栩如生，其中“龙檀”形神兼备，入选“中国百棵奇树大观”。据报载，像这样规模之大、历史之久、观赏价值之高的青檀树群，在国内其它地区尚无发现。

尤其是那生于悬崖峭壁石罅内的一株株青檀树，“檀石一家”、“与石（时）俱进”更显檀的刚性。贾三近在结社致辞时说：“青檀古寺乃我邑中名胜，青檀者，乃胜区之嘉树，穿岩破壁，历经寒暑，生生不息，实属生命之象征。”山东省政协原主席李奇石超赞曰：“千年古檀峭壁生，树奇石怪两峰嵘。盘根错节虬龙舞，不怕湍洪不畏风。”中央军委原副主席迟浩田上将感青檀生命力之顽强，挥毫题写了“青檀精神万岁”，被升华为“枣庄精神”之一，成为积淀地方文化正能量的经典符号。

明清时代，青檀山便是一处游览胜地。冬雪之后，群山静默，佛寺钟声幽远，置身山谷，物我两忘，仿佛

仙境。一年一度清明节，游人纷沓而至，踏春揽胜，善男信女焚香礼佛，许愿祈福。“五月榴花照眼明”夏初时节，葱茏苍碧的榴林挂起了一盏盏火红的“灯笼”。“黄花围蔓草，红叶点霜风。”经冬雪、春风、夏雨的孕育、洗礼、锻造，青檀山最美的秋季不期而至。

天高气爽，云淡风轻。青檀树叶主导着一山川的颜色渐渐趋于金黄，银杏叶率先铺满禅院，山坡上间或几株丹枫酡红如醉，红透了柿子挂满枝头，山上松柏苍翠，山下溪水碧澈，悬崖上半挂的酸枣展现秋熟的成熟。“相看衰草犹凝绿，更喜黄花满涧明”，密密集集的枯草地上点缀着几朵山菊花，积聚着三春再荣的生命力。各种色彩争奇斗艳，给山野涂抹了一层绚烂迷人的色调。九九重阳节，城里的士绅居民倾城而出，到这里登高览胜，赏菊饮酒，佩戴茱萸，更有文人雅士诗酬唱和、抒情壮怀、歌以咏志……

“青檀秋色”醉游人！曾任峰知县的何允济“风轻策马问青檀”后，直叹“扶醉归来月色好，菊花插满夜将阑。”贾三近的恩师、桃源县丞、峰县宿儒王用贤更是“白石清樽留客久，归来明月满霜林。”曾任泽州知州的峰县人潘愚邀约“春暖榴园风景别，莫忘载酒此盘桓。”

家乡的红薯赛

■谢汝平

接到母亲从老家打来的电话，她兴奋地告诉我，今年家里收获的红薯，最大的重16斤，在评比中获得了“红薯王”的称号。听着母亲开朗的笑声，我仿佛一下子回到了家乡收获的季节，回到那火热的比赛现场。

在我的家乡，红薯是一年中最后收获的作物，红薯收完，就到了严冬农闲季节。人们在庆祝又一个丰收年的时候，会搞一些简朴而又有趣味的活动，红薯比赛就是其中最热闹的，也是家家户户积极参加的。说来这个比赛已经有些年头，从我记事起就一直在办，大集体的时候，是生产队与生产队在比赛，分田到户以后，就以家庭为单位比赛。初赛时，每一家把自家收获的最大红薯拿出来，然后贴上号码，匿名集中在一起，由评委在大家瞩目下公开过称，选出其中最重的10个红薯进入决赛。评委有五名，一般由村里德高望重的老人担任，可见人们对这个比赛的重视程度。在初选的10个红薯里，重量只占70%的分数，还要根据它们的品相、色泽、口感等综合打分，其中口感一样很有意思，因为不能把这个红薯剖开来尝，就要拿同株的其它红薯品尝，如果把红薯比作一个人，这就是显示出其整个家庭团结的力量。最后所有的分

数相加，得分最高者就是真正的红薯王。评比结果出来之后，由评委进行颁奖，不仅有奖状，以前还会奖励十斤粮食，现在听说奖品与时俱进，已经变成冰箱、微波炉、电磁炉等家用电器了。

红薯王评比是红薯赛最重要的环节，但结果是由红薯而不是由人来决定的，接下来的比赛就会体现人们的技巧与能力，也会多一些娱乐色彩，更受人们欢迎。其中有削红薯皮比赛，剖红薯干比赛，唱红薯歌比赛等等。这些比赛都是自愿报名参加，其中以农妇居多。削红薯皮比赛是在规定时间内，看谁削去皮的红薯多，皮削得薄而干净，这是能力的比赛。剖红薯条要把红薯剖成花状，虽说剖成条，但却又不能散开，最后要挂在绳上晒成红薯干的，在注重速度的同时还很需要技巧。所谓唱红薯歌，那就完全是娱乐性质了，歌并不局限于跟红薯有关，流行歌曲、戏曲、地方小调都可以。一般都会在晚上举行，最终也不评奖，就像联欢会，你方唱罢我登场，把整个红薯赛推向高潮。

我对母亲表示祝贺，在跟她再说再见时，我遗憾没能参加家乡的庆祝丰收活动。母亲说，没关系，咱们的比赛虽然没有电视台现场直播，但今年全程录了像，马上把光碟寄来一盘，让我慢慢看。

父亲的秋天

■葛亚夫

乡村的秋，是属于父亲的。在这片田野里，父亲是那些庄稼的王。

我一手扶腰，一手拄镰，望着父亲在庄稼里“冲锋陷阵”。那些在我面前桀骜不驯的庄稼，在父亲手里变得不堪一击。我不明白，我健壮的体魄，为何跟不上父亲干瘦的身躯。就像横亘在我们之间的年龄，在这片田野上，我从来都追不上父亲。

我艰难地松开握镰刀的手，一掌心的水泡。疼痛比庄稼还坚硬，随着汗水流窜。秋天没有诗意，只有疼痛和汗水。我喊父亲歇息。他手往脸上一抹，一粒粒汗珠，被阳光镀上金色，像玉米、大豆，从指间一跃而出。父亲笑笑：我不累，你歇吧！

那一刻，我惊异地发现，父亲的眼神里，竟栖息着诗意。

秋天距我很远，离父亲很近。我和秋天的距离，也是我距父亲的路程，连接我们的桥梁，不知何时荒芜了。我们只能这样，咫尺千里地默默遥望。

干不了重活，我只能挑些轻活做。父亲让我捡遗漏的庄稼，但他收割得太细心，很少有“漏网之鱼”。这让我显得有些游手好闲，与秋天格格不入。

父亲说：你回去吧，把家里玉米摊开晒晒。我长舒口气，像童年时那样，想溜之大吉。但这次我没有雀跃，只感觉自己像个逃兵。在父亲面前，我还是个孩子；在父亲的秋天，我依然不能给他帮助。“上阵父子兵”，在秋天，我撒下父亲，一次又一次临阵而逃。

庄稼一茬压着一茬，父亲的劳作一茬压着一茬。庄稼收割掉，接着是晾晒、打磨，颗粒归仓。这时还不能松口气，要整理田地，施肥犁耙，把下一年的收获和劳作

提前播下。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。父亲和父亲的父亲一样，在这片田野里，收割着自己的一生。

小麦下地后，秋忙就结束了，但父亲依然早出晚归。父亲和那片土地有着怎样的隐秘？我无法洞悉，在我成长的路上，他们一起，变得熟悉而陌生。

秋收后的田野，空旷而寂寥。远远地，我看见父亲，像一株庄稼，站在地中央。我走过去，喊他吃饭。父亲寂寞地看我一眼，淡淡地说：我再看看，陪陪麦子，秋天太孤单了！我哑然失语，不清楚孤单的是父亲，还是秋天。

父亲指指脚下，又指指村庄，对我说：就这里，我老后，把我埋在这，这样，既能看见你们，又能陪陪庄稼，你干活这么不济，庄稼我不帮你打理哪行……

我再也听不下去。泪眼婆娑里，我看见父亲变成一株庄稼，撑起整个秋天的秋色。

